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EARL RIVER TYRE (HOLDINGS) LIMITED
珠江輪胎（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以有限公司形式註冊)
(股份代號：01187)

公佈

股價及成交量的不尋常波動

本聲明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要求而作出。

珠江輪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知悉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本公司的股份價格及成交量上升，茲聲明董事會並不知悉導致價格及成交量上升的任何原因。

董事會謹確認，目前並無任何有關收購或變賣的商談或協議為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十四至十四A章規定須予披露者；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價格的事宜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所規定的一般責任而須予披露者。

上述聲明乃承本公司董事會之命而作出；董事會各董事願就本聲明的準確性承擔個別及共同的責任。

承董事會命
珠江輪胎（控股）有限公司
Tan Pei Choo
公司秘書
吉隆坡，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吳南華先生（非執行主席）、吳南洋先生（執行董事）、楊永坤先生（非執行董事），以及文天生先生、楊時潤先生及邱鼎傑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